

4. 喜见联合国在恢复某些军备限制和裁军协定的完整性和消除对和平的威胁方面所发挥的作用；
5. 请秘书长继续提供必要的协助，以便恢复和保护各项军备限制和裁军协定的完整性；
6. 鼓励各缔约国斟酌的情况，制定新的合作措施，以加强遵守现有军备限制和裁军协定的信心，并减少对协定的解释错误和误会的可能性；
7. 注意到在这方面核查试验和研究会有助于加强和改善谈判中的军备限制和裁军协定内的核查程序，因而，从这些协议一生效就能够提供机会加强对核查程序作为确定是否遵守协定的基础所发挥的效能的信心；
8. 决定将题为“遵守各项军备限制和裁军协定”的项目列入大会第四十八届会议临时议程。

1991年12月6日

第65次全体会议

46/27. 裁军教育和宣传

大会，

回顾其1989年12月15日第44/123号决议，

考虑到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最后文件》，²特别是第106段，其中吁请各会员国政府以及各政府和非政府国际组织采取步骤，制定进行所有各级裁军与和平研究的教育方案，

考虑到《最后文件》第99、第100和第101段规定了动员世界舆论推动裁军方案的机制，包括散播资料和宣传材料，以补充教育工作，

又考虑到世界裁军运动为各会员国在本国教育和文化发展体制范围内补充裁军教育发挥了重要的辅助作用，

认识到为了实现不可逆转的结果，必须在各级正规教育中开展以改变对侵略、暴力、军备和战争的基本态度为目的的培训方案，

满意地注意到全世界很多国家的政府体制都发生

了旨在争取自由、民主、尊重和享有人权、裁军以及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要变化，

1. 赞赏秘书长按照第44/123号决议³提出的报告；
2. 还赞赏各会员国、国际政府组织、非政府组织和和平与裁军教育机构报告中所载的宝贵资料；
3. 重申为取得预期的结果，特别是在全世界很多国家的政府体制都发生了旨在争取自由、民主尊重和享有人权、裁军以及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重要变化的时候，必须在各级正规教育中开展以改变对侵略、暴力、军备和战争的基本态度为目的的培训方案；
4. 认为实现世界裁军运动关于宣传、教育和让世人了解和支持联合国在裁军方面的目的的重大目标，将为执行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最后文件》所载的和上述序言部分第1段所提出的建议作出积极的贡献；
5. 请会员国、国际政府组织和非政府组织和平与裁军教育机构加倍努力，响应《最后文件》第106段中的呼吁，并就它们在这方面的活动向秘书长提出报告；
6. 请秘书长按照上文第5段的要求，在题为“裁军教育和宣传”项目下向大会第四十八届会议提出报告。

1991年12月6日

第65次全体会议

46/28. 《禁止在大气层、外层空间和水下进行核武器试验条约》的修正

大会，

回顾其1989年12月15日第44/106号和1990年12月4日第45/50号决议，

重申其信念，认为一项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是停止核军备竞赛和实现核裁军目标的最高优先措施，

又回顾联合国在核裁军领域和特别是在停止所有